

##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1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陈和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1,72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8.76%。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营业期限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现提议变更公司营业期限：

变更前 营业期限：2006年7月18日至2036年7月17日

拟变更为 营业期限：2006年7月18日至长期

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及相关部门核准登记的营业期限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营业期限，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有关事宜，授权内容如下：

(1)、办理有关公司工商登记变更事宜。

(2)、其他相关手续。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1,72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久美玻璃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3 日